

叶县教育局文件

叶教体函〔2020〕43号

签发人：李建波

办理结果：A

叶县教育局 关于政协叶县十届四次会议第10号提案 办理情况答复的函

赵沛源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对夏李乡实验学校综合楼加快建设进度的建议”收悉，经认真研究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夏李乡实验学校综合楼项目是县委、县政府为创建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而规划的建设项目，该项目为4层框架结构，建筑面积1196.86平方米由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公司承建，2018年10月份开工，2019年5月主体结构完工，砌体完成2层后由于资金等原因停工。

疫情过后，教体局及时向县政府汇报，通过多方沟通协调，



按照县政府常务会议纪要要求,根据县财力状况,分清轻重缓急,采取分步实施的办法推进建设。县教体局分别于去年12月、今年4月致函江西一建公司,要求加快施工进度,尽快交付使用。7月3日,教体局又组织江西一建公司和相关停工项目负责人召开座谈会,就造成项目停工的一些细节原因进行沟通并达成共识;最后决定,由教体局作为担保人,江西一建与施工方签订施工承诺函,施工方保证项目近日可开工建设,争取早日建成投入使用,早日让孩子们享受优质教育资源,实现教育均衡发展。

截止2020年9月22日,该项目已经复工,三层构造柱等正在施工。

下一步,我们将实行项目责任制,班子成员和中层干部分包到校,一抓到底。实行项目报告制度,所有项目倒排工期,实行分班轮换,交叉作业,项目学校加强督促,严把节点,一周一督查一通报,保障项目建设有序推进。适时组织教育工程项目施工方代表、项目学校负责人实地到管理规范、进度较快的建设工地现场观摩学习,进一步提升项目管理水平,全力推进建设进度。确保10月底可投入使用。



(联系人: 娄保义)

联系电话: 8052746)

抄送: 县政协提案委, 县委县政府督查局。

叶县教育体育局办公室

2020年9月22日印发

